

**115年直轄市長、直轄市議員、縣(市)長、縣(市)議員選舉
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**

編號																
姓名												性別	出生年月日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					年 月 日	
登記人資料	戶籍住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							「里、鄰」必填		
	連絡住址	(講習通知函寄送地點，北市府機關學校採公文交換送達) 市/縣 區/市/鎮/鄉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									
	連絡電話	公：											黨籍			
		家：	(至少填2項連絡電話)										新住民			
	手機：											原國籍				
	電子郵件															
擬派投票所 開票所編號	勿填 (由區公所填註)												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服務機關：										職稱：					
	學校科系：										年級班別：					
其他 (請勾選)	選務經驗	公教人員 是否需敘獎		騎乘機車		駕駛汽車		餐食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	是	否	是	否	是	否	葷食	素食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					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								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														
簽章	填表人簽章		單位主管蓋章			人事主管蓋章			機關學校首長蓋章						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如係大專院校學生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- 二、本資料卡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(傳真:2896-1591)。
- 三、工作地投票以戶籍地與工作地設於本市同一里者為限。

遴選機關：臺北市北投區公所